

第 6 屆 深水埗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公共房屋工作小組
第 2 次會議紀要

日期：2020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 11 時 30 分

地點：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利瀚庭議員

委員

鄒穎恒議員

何啟明議員

李 炯議員

吳 美議員

冼錦豪議員

譚國僑議員, MH, JP

徐溢軒議員

黃傑朗議員

楊 彧議員

馮艷球女士

列席者

李何美華女士 房屋署房屋事務經理(西九龍及西貢二)

黃海燕女士 房屋署副房屋事務經理(租約)(西九龍及西貢二)(2)

秘書

黃 婷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缺席者

委員

麥偉明議員

甄啟榮議員

林寶如女士

開會詞

利瀚庭主席歡迎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議程第 1 項：通過 2020 年 5 月 19 日第 1 次會議紀要

2. 工作小組通過上述會議紀要，並無修訂。

議程第 2 項：報告事項

(a) 房屋署公屋輪候及分配數據匯報(公共房屋工作小組文件 2/20)

3. 李何美華女士介紹文件 2/20。

4. 工作小組知悉房屋署的匯報。

(b) 房屋署公屋管理數據匯報(公共房屋工作小組文件 3/20)

5. 李何美華女士介紹文件 3/20。

6. 楊彧議員建議房屋署於文件列明升降機故障原因。

7. 鄒穎恒議員表示，房屋署積極打擊本邨聚賭，查詢署方會如何打擊跨邨聚賭。

8. 譚國僑議員表示，聚賭會引致其他治安問題及病毒傳播，房屋署及警方需加強打擊。

9. 吳美議員表示，保安員及警方均未能成功驅趕聚賭租戶，居民擔心聚賭會令屋邨爆發疫症。她查詢經理及副經理可否執行扣分制，或只能由相關隊伍執行。

10. 李何美華女士綜合回應表示，會向負責同事反映

議員提出於文件列明升降機故障原因的建議，並指扣分制只適用於本邨租戶，若出現跨邨聚賭，屋邨工作人員會通知警方及配合警方的行動，並會安排特遣隊加緊巡查聚賭黑點。

11. 楊彧議員建議房屋署參考葵青區議會文件，列明升降機故障原因。

12. 李何美華女士回應表示，會參考相關區議會的文件再作修改。

13. 工作小組知悉房屋署的匯報，並期望署方於匯報提供升降機故障原因及增加人手處理聚賭問題。

(c) 深水埗區公營房屋的建屋進度匯報(公共房屋工作小組文件 4/20)

14. 李何美華女士介紹文件 4/20。

15. 鄒穎恒議員表示，明白工程會受疫情影響而出現延誤，查詢西北九龍填海區 6 號地盤(6 號地盤)第 1 期工程的實際進度及計劃，並建議合併第 1 期及第 2 期的工程計劃。

16. 吳美議員查詢附件 2 中的預算竣工時間是否曾作出修訂，以及作出修訂後未有安排建築師於委員會報告修訂的原因。

17. 李何美華女士綜合回應表示，6 號地盤第 1 期工程竣工後會盡快安排準租戶入伙，若與第 2 期的工程計劃作合併安排會延誤準租戶入伙。她續表示，是次工作小組會議的報告內容為 8 月底的最新資訊，現時情況為大部分建屋進度均受疫情影響而延誤。此外，她表示附件 2 中提及預算竣工日期為 2021 年年初，實為居

民的人伙日期，署方暫未有相關預配的資訊。

18. 吳美議員查詢預算竣工日期是發出入伙紙日期或是居民可以搬遷的日期；她並表示，房屋署獲悉最新資訊後應即時通知議員，而進度報告中的日期應清晰列明季度。

19. 譚國僑議員建議房屋署於進度報告中列明半年內的工作流程，他並查詢署方會否委派建築師出席舊型屋邨重建計劃及資助房屋發展工作小組(重建小組)的會議。

20. 李何美華女士綜合回應表示，由於公共房屋工作小組(公屋小組)及重建小組有相同報告事項，房屋署會於重建小組的會議上作更詳細的匯報及回應查詢，若有最新資訊會盡快匯報。

21. 吳美議員表示，以往如工程延誤，房屋署會預先通知議員，並再次批評署方未有在作出修訂後知會議員。

22. 譚國僑議員指資訊應要透明及清晰，而房屋署亦應知會議員及居民相關時間表，以便他們盡早作好搬遷安排。

23. 何啟明議員期望房屋署安排負責白田邨重建項目的同事出席重建小組的會議，以便更詳細匯報項目的進展及回應查詢，並盡快將最新資訊知會議員。

24. 譚國僑議員表示，房屋署應於公屋小組報告深水埗區公營房屋的建屋進度，並於重建小組報告重建項目的進度。

25. 何啟明議員表示，重建小組關注搬遷事宜及新屋邨的發展，期望房屋署安排負責同事於重建小組的會

議上解答議員的問題。

26. 楊彧議員期望房屋署繼續向公屋小組提供深水埗區公營房屋的建屋進度匯報，惟議員會於重建小組查詢重建項目的細節。

27. 工作小組知悉房屋署的匯報，為免內容重複，認為署方可於公屋小組會議上簡略匯報有關舊型屋邨重建計劃的資訊，並於重建小組的會議上提供更詳盡的資訊。

(d) 深水埗區屋邨防治鼠蟲匯報(公共房屋工作小組文件 5/20)

28. 李何美華女士介紹文件 5/20。

29. 利瀚庭主席表示，秘書處於會前曾邀請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派員出席會議，但該署未能派員出席，請委員參閱署方的書面回應(文件 7/20)。

30. 徐溢軒議員建議房屋署為興建中的資助房屋安裝防鼠擋，而非待有鼠患後才安裝。

31. 李炯議員質疑房屋署提供的鼠患投訴數字未能反映實際鼠患程度；並認為各政府部門應主動打擊鼠患，期望房屋署加強滅蚊滅鼠的工作，例如清理有老鼠洞的枯萎樹木及於渠位加設隔網。

32. 冼錦豪議員表示，早前曾就石硤尾邨第 2 期及第 5 期的樓層垃圾房衛生問題去信房屋署，希望署方早日回應。他並指疫情下義工隊未能為居民提供除蟲支援，查詢房屋署可否派出支援小隊協助衛生問題嚴重的屋邨。

33. 黃傑朗議員認為房屋署提供的鼠患投訴數字未能反映實際鼠患程度，並指富昌邨的居民習慣將垃圾棄置於防煙門後，而屋邨附近的地盤或為源頭之一，期望署方檢視處理垃圾的方式及針對源頭滅鼠。他指署方亦應解決富昌邨清潔工嚴重流失的問題，以確保有足夠人手處理屋邨衛生問題。

34. 李何美華女士綜合回應表示，房屋署暫未有於新屋邨安裝防鼠擋的安排，會向有關同事反映意見；亦會提醒麗安邨及麗閣邨的辦事處處理有老鼠洞的枯萎樹木，以及向富昌邨的同事反映意見。她續表示，署方會安排物業管理人員巡查各屋邨及提供改善建議；而食環署亦會不時巡查各屋邨及提供改善建議。

35. 利瀚庭主席建議富昌邨房屋署人員參考元州邨的做法，與管理處協商於後樓梯增設垃圾桶或開放垃圾房讓居民扔垃圾。

36. 黃傑朗議員表示，富昌邨的衛生惡劣，居民因垃圾房沒有垃圾桶而將垃圾棄置於地上，清潔工流失影響工作編制，期望房屋署嚴肅跟進問題及為清潔工提供更多支援，並建議只為有需要人士提供「收包頭」的服務。

37. 冼錦豪議員表示，不定期清洗垃圾房及垃圾槽或會使家居垃圾及食物殘渣積聚，引來蟑螂，期望房屋署跟進。

38. 李炯議員表示，麗閣邨垃圾收集站旁的建築廢料倉庫或會成為鼠患的溫床，建議減少倉庫面積甚或停用該倉庫。

39. 徐溢軒議員查詢房屋署如何監管及確保外判管理公司及清潔公司履行服務條款，並建議署方訂立具體

指標規管外判公司，以及協助外判公司訂立屋邨管理及清潔的安排。

40. 李何美華女士綜合回應表示，屋邨的環境衛生除了需要管理人員及清潔公司的努力，亦需視乎各屋邨的邨情及各街坊的合作；根據過往的經驗，若蟑螂已適應某一種藥餌，屋邨工作人員或需更換成其他藥餌，以收成效；各屋邨收集垃圾的方式不同，房屋署會聽取居民意見，尋求合適有效的垃圾收集方法。

41. 譚國僑議員表示，理解每個屋邨會因應個別情況而採用不同的管理及處理問題的方式，但仍認為房屋署應盡量統一各屋邨的管理標準及相關指引。

42. 工作小組知悉房屋署的匯報，並期望署方向區內各屋邨辦事處轉達委員意見及統一各屋邨的管理標準。

(e) 深水埗區屋邨喉管檢測進度匯報(公共房屋工作小組文件 6/20)

議程第 3 項：跟進事項

(a) 深水埗區屋邨喉管及渠管事宜

43. 利瀚庭主席表示，由於報告事項(e)及跟進事項(a)性質相近，建議合併討論。委員並無異議。

44. 李何美華女士介紹文件 6/20。

45. 冼錦豪議員表示，房屋署會安排員工進入出現確診個案的大廈單位檢查喉管，相關員工於進入單位前應先進行消毒，避免出現交叉感染。

46. 譚國僑議員查詢租置計劃屋邨的外牆喉管檢測責任屬業主或租戶。

47. 李何美華女士綜合回應表示，房屋署會按衛生署及食環署的指示，安排清潔人員消毒出現確診個案的單位，及後再安排工程人員進入單位檢查喉管。工程人員為其他單位檢查喉管時會配戴口罩及手套，若發現室內喉管有損壞，房屋署會盡快安排維修，若發現租戶自行改動的喉管有損壞或有不當改動，亦會通知租戶盡快跟進。根據《物業管理條例》，租置計劃屋邨的外牆喉管檢測需由業主立案法團按大廈公契處理，房屋署會安排工程人員進入租置計劃屋邨的公屋租戶單位檢查喉管，若過程中發現大廈喉管或公用設施出現問題，署方會知會法團或管理公司處理，惟費用需以管理費支付。

48. 譚國僑議員表示，文件指「政府早前宣布為全港私人住用及綜合用途目標樓宇檢查外牆排水管」，他認為若政府會使用公帑檢查私人樓宇外牆的排水管，房屋署理應檢查公屋外牆的排水管。

49. 李何美華女士回應表示，文件參考政府新聞公布的字句，房屋署會跟進其物業的維修保養，至於檢查私人樓宇外牆的排水管的安排，則有待政府日後的公佈。

50. 工作小組知悉房屋署的匯報，並期望署方關注喉管檢測或會導致交叉感染的可能性及確保相關人員在檢測期間採取足夠防疫措施。

議程第 4 項：討論事項

(a) 工作小組 2020/21 年度工作計劃

51. 利瀚庭主席表示，工作小組早前公開邀請區內團體申請區議會撥款，舉辦以「促進公共屋邨鄰里關係」、「促進公共屋邨的環境衛生－處理木蝨問題」及「促進公共屋邨的環境衛生－處理老鼠及蟑螂問題」為主題的活動，並於截止日期前收到 5 份符合申請資格準則

的申請。

52. 蔡麗珊女士介紹文件 8/20。

53. 王琳女士介紹文件 9/20。

54. 利瀚庭主席表示，文件 10/20 及 11/20 的申請機構代表未能親身出席會議，會透過電話介紹活動計劃及解答委員查詢。

55. 廖家如女士介紹文件 10/20。

56. 梁晉魁先生介紹文件 11/20。

57. 陳巧玉女士介紹文件 12/20。

58. 楊彧議員建議於講座為參加者登記上門滅蟲服務。

59. 陳巧玉女士回應表示知悉議員的建議。

[機構代表先行離席。]

60. 利瀚庭主席表示，文件 10/20 及 12/20 為逾時遞交的撥款申請，由於有足夠撥款，建議繼續審議相關申請。此外，「促進公共屋邨鄰里關係－東分區」撥款申請的申請金額(100,000 元)超出有關主題的撥款上限(50,000 元)，由於「促進公共屋邨的環境衛生－處理老鼠及蟑螂問題」未有收到任何申請，他建議將當中的 50,000 元撥予上述主題，讓工作小組善用資源處理相關申請。

61. 委員一致同意上述建議。

62. 利瀚庭主席請委員考慮是否通過以上的撥款申請，並提醒委員須根據《深水埗區議會常規》申報利益。

文件 8/20

63. 楊彧議員表示，文件 8/20 及 9/20 的活動舉辦地點均包括白田邨，建議文件 8/20 的機構於非白田邨的深水埗東各屋邨舉辦活動，以善用資源。

64. 譚國僑議員表示，文件 9/20 的活動舉辦地點實為白田邨第 9、10、11 及 13 座，建議機構把原分配於上述地點的資源轉撥大坑西邨。

65. 工作小組通過由鄰舍輔導會深水埗康齡社區服務中心主辦「深水埗屋邨睦鄰計劃 2020-2021」的撥款申請，金額為 50,000 元，並要求機構按委員意見作相關修改。

[會後備註：秘書處於會後聯絡上述機構修改申請表格，鄰舍輔導會深水埗康齡社區服務中心表示舉辦地點會修改為深水埗東各屋邨，包括白田邨(除第 9、10、11 及 13 座外)、石硤尾邨、南山邨、大坑東邨、大坑西邨及澤安邨。]

文件 9/20

66. 譚國僑議員認為上述活動亦適合申請重建小組的撥款，可根據工作小組的現有資源作出審批。

67. 冼錦豪議員認為上述活動較適合申請重建小組的撥款，若工作小組資源不足，應建議機構申請相關工作小組的撥款。

68. 利瀚庭主席回應表示，工作小組有足夠撥款同時通過文件 8/20 及 9/20 的撥款申請。

69. 譚國僑議員表示，若疫情持續會影響聚餐活動。

70. 楊彧議員認為工作小組可以考慮通過撥款，相信機構於舉辦活動時會遵守限聚令。

71. 利瀚庭主席表示，活動計劃於 2021 年 2 月 28 日完結，機構應根據當時疫情狀況安排活動內容，不應違反限聚令。

72. 冼錦豪議員查詢若聚餐因疫情嚴重而取消，機構可否將相關款項改作其他用途，例如為有需要長者提供搬遷支援。

73. 譚國僑議員表示，相關款項不足以提供搬遷支援，屆時機構可考慮將聚餐改為派發飯券。

74. 工作小組通過由鄰舍輔導會白田社會服務隊(二)主辦「愛在白田中找里」的撥款申請(文件 9/20)，金額為 50,000 元。

文件 10/20

75. 冼錦豪議員查詢若房屋署未能借出元州邨圓形廣場，活動會於何處舉行。

76. 利瀚庭主席回應，機構於開支細項第 10 項提及若未能租用元州邨圓形廣場，將改為租用其他場地舉辦活動。

77. 譚國僑議員表示，嘉年華是大型聚會，工作小組應考慮於疫情下是否適合通過相關撥款申請。

78. 楊彧議員表示，活動計劃最遲於 2021 年 1 月 31 日舉行，工作小組可以考慮先通過撥款，若屆時機構因疫情需要取消活動，可向區議會申請發還籌備活動時已支付開支，例如宣傳費用。

79. 工作小組通過由華欣文教基金有限公司主辦「長沙灣鄰住玩嘉年華」的撥款申請(文件 10/20)，金額為 45,296 元。

文件 11/20

80. 工作小組通過由民社服務中心有限公司主辦「關注公屋蝨患計劃：萬無一『蝨』社區」的撥款申請(文件 11/20)，金額為 75,000 元。

文件 12/20

81. 工作小組通過由幸福邨居民服務中心主辦「深水埗西滅蝨大行動」的撥款申請(文件 12/20)，金額為 75,000 元。

82. 利瀚庭主席表示，工作小組的撥款尚餘 54,704 元，建議把「研究(主題待定)」的撥款上限修訂為 154,704 元。

83. 委員一致同意上述安排。

議程第 5 項：其他事項

84. 楊彧議員表示，深水埗區議會未來或會調整分配予不同工作小組的撥款，而公屋小組或會獲 200,000 元的追加撥款。因此，他建議委員可先討論追加撥款的活動主題及撥款上限。

85. 黃傑朗議員建議就公共屋邨的環境衛生方面進行研究，例如訂立量度標準供政府部門參考及使用，惟認為未必需要撥款 150,000 元作研究。

86. 利瀚庭主席建議就如何改善舊型屋邨的公園及遊

樂設施進行研究。

87. 鄒穎恒議員表示，過往「促進公共屋邨鄰里關係」主題的活動多集中服務舊型屋邨的居民，區內近來有很多新屋邨，建議舉辦相關活動讓居民互相認識及了解社區。

88. 楊彧議員同意舉辦能夠促進新屋邨鄰里關係的活動，讓新舊居民互相認識及了解社區資源。

89. 譚國僑議員表示，一般大學的研究至少需要 200,000 元的資金，撥款 150,000 元作研究實屬合理。

90. 利瀚庭主席建議撥款 50,000 元舉辦有關「促進公共屋邨鄰里關係」的活動，以及撥款 150,000 元進行有關公共屋邨的環境衛生或遊樂設施的研究，細節將待確定追加撥款後再作討論。

91. 委員一致同意上述安排。

92.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 2 時 17 分結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2020 年 12 月